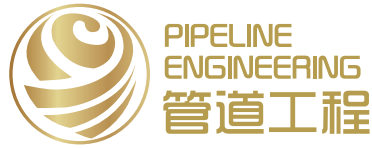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peline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65)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拓展其業務營運後，由於本公司與Baker Tilly TFW LLP（「Baker Tilly」）未能就整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故Baker Tilly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然而，Baker Tilly將繼續擔任本公司於新加坡附屬公司的核數師。

Baker Tilly確認尚未開始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工作，且概無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需要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債權人注意。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Baker Tilly之間概無其他分歧或未解決的事宜，亦無任何其他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債權人垂注。

委任核數師

鑒於本公司於香港及中國進行拓展，其認為委任香港核數師將更為妥當，因此，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審核委員會推薦，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金道連城」）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Baker Tilly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且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審核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此對Baker Tilly於過往年度向本集團提供之專業及優質服務致以衷心謝意及感激並就金道連城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馮嘉敏及徐源華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源華先生、馮嘉敏女士及駱嘉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峻松先生、邱越先生、徐俊傑先生、詹舜全先生、朱志乾先生及唐永智先生。